

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 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 2、执行全乡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乡村振兴、统计等行政工作；
-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 5、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从预算单位设置看，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是一级预算单位，纳入冯庄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65,73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448,528.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63,314.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16,605.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1,52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63,406.9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722,453.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00,00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9,15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8,429,054.27	本年支出合计	55	18,381,668.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6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522,70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570,086.20
总计	28	18,951,754.29	总计	58	18,951,754.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29,054.27	17,765,739.31	0.00	0.00	0.00	0.00	663,31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95,914.90	7,832,599.94	0.00	0.00	0.00	0.00	0.00	663,314.96
20101	人大事务		54,999.00	54,9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4,999.00	54,9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03,522.90	7,302,967.94	0.00	0.00	0.00	0.00	0.00	554.96
2010301	行政运行		5,355,834.41	5,355,279.45	0.00	0.00	0.00	0.00	0.00	554.9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7,688.49	1,947,688.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24,633.00	24,6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4,633.00	24,6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760.00	4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2,76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760.00	4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2,7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605.04	1,216,60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000.00	13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8,000.00	13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1,695.04	811,69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00.00	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463.36	532,4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231.68	266,23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66,910.00	266,9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66,910.00	266,9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521.12	351,5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521.12	351,5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521.12	271,5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3,406.99	663,40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63,406.99	663,40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63,406.99	663,40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22,453.68	6,722,45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722,453.68	5,722,45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722,453.68	5,722,45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050.54	475,05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4,102.00	404,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3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81,668.09	7,472,098.15	10,909,569.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48,528.72	5,355,329.45	3,093,199.27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4,999.00	0.00	54,999.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4,999.00	0.00	54,999.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03,017.94	5,355,329.45	1,947,688.4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355,329.45	5,355,32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7,688.49	0.00	1,947,688.49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24,633.00	0.00	24,633.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4,633.00	0.00	24,633.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878.78	0.00	1,065,878.78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878.78	0.00	1,065,878.7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605.04	811,695.04	404,91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000.00	0.00	138,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8,000.00	0.00	138,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1,695.04	811,69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00.00	1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463.36	532,463.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231.68	266,231.68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66,910.00	0.00	266,91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66,910.00	0.00	266,91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521.12	351,521.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521.12	351,521.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521.12	271,521.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3,406.99	0.00	663,406.99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63,406.99	0.00	663,406.99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63,406.99	0.00	663,406.9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22,453.68	74,400.00	6,648,053.68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722,453.68	74,400.00	5,648,053.68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722,453.68	74,400.00	5,648,053.68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050.54	475,050.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4,102.00	404,10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765,73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832,599.94	7,832,599.9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6,605.04	1,216,605.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1,521.12	351,521.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63,406.99	663,406.9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722,453.68	6,722,453.6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9,152.54	879,152.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65,739.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765,739.31	17,765,739.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765,739.31	总计	64	17,765,739.31	17,765,739.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765,739.31	7,472,048.15	10,293,69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2,599.94	5,355,279.45	2,477,320.49
20101	人大事务			54,999.00	0.00	54,999.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4,999.00	0.00	54,999.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02,967.94	5,355,279.45	1,947,688.49
2010301	行政运行			5,355,279.45	5,355,279.45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7,688.49	0.00	1,947,688.49
20134	统战事务			24,633.00	0.00	24,633.00
2013404	宗教事务			24,633.00	0.00	24,63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0	0.00	45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000.00	0.00	4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6,605.04	811,695.04	404,91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8,000.00	0.00	138,00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8,000.00	0.00	138,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1,695.04	811,695.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00.00	13,0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2,463.36	532,463.3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231.68	266,231.68	0.00
20820	临时救助	266,910.00	0.00	266,91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66,910.00	0.00	266,9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521.12	351,521.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521.12	351,521.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521.12	271,521.1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0.00	80,00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3,406.99	0.00	663,406.9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63,406.99	0.00	663,406.9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63,406.99	0.00	663,406.99

213	农林水支出	6,722,453.68	74,400.00	6,648,053.6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722,453.68	74,400.00	5,648,053.6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722,453.68	74,400.00	5,648,053.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00.00	0.00	100,00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100,000.00	0.00	1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9,152.54	879,152.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050.54	475,050.5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4,102.00	404,10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55,62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105.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86,241.00	30201	办公费	39,845.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39,552.99	30202	印刷费	12,024.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630,53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8,20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2,463.36	30206	电费	52,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231.68	30207	邮电费	83,930.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1,521.1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32.46	30211	差旅费	35,543.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475,050.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20.00	30215	会议费	8,0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96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36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796.0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96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083,943.15	公用经费合计					388,105.00
合 计								7,472,04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14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6,14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科目名称	2019 年决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较 2023 年增减金额	较 2023 年增减%	较 2019 年增减金额	较 2019 年增减%
1	公务接待费	6,906.50	6,236.00	0.00	-6,236.00	-100%	-6,906.50	-100%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6,608.83	57,217.47	20,000.00	-37,217.47	-65.05%	-56,608.83	-73.89%
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608.83	57,217.47	20,000.00	-37,217.47	-65.05%	-56,608.83	-73.89%
4	会议费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0%	0.00	0%
5	培训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6	差旅费	105,029.00	77,110.50	57,543.35	-19,567.15	-25.38%	-47,485.65	-45.21%
合计		196,544.33	148,563.97	85,543.35	-63,020.62	-42.42%	-111,000.98	-56.48%

注：本表数据取自财决 08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8,951,754.29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21,089.21 元，下降 9.2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约开支，压减 2023 年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包干经费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8,429,054.2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765,739.31 元，占 96.4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663,314.96 元，占 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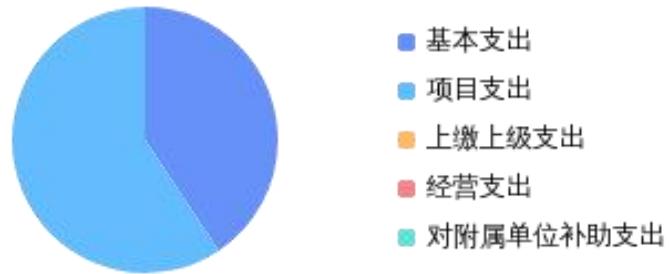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8,381,668.09元，其中：基本支出7,472,098.15元，占40.65%；项目支出10,909,569.94元，占59.35%；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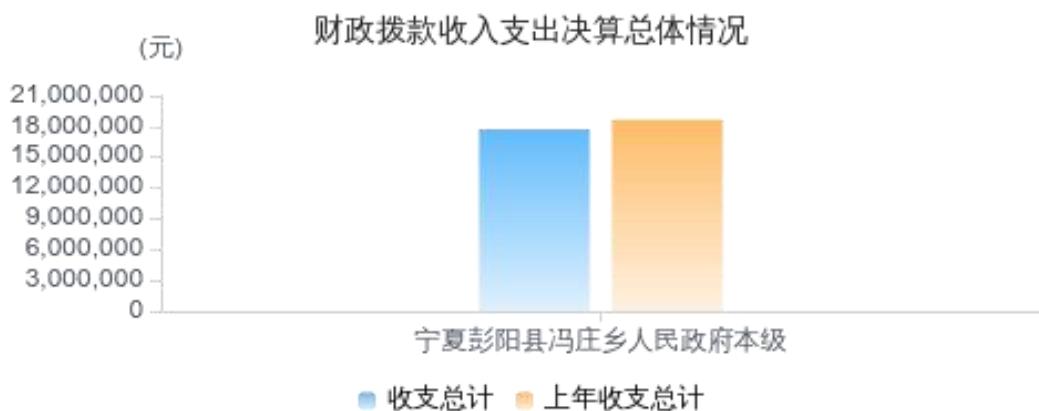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765,739.31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13,484.89元，下降4.89%，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约开支，压减2023年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包干经费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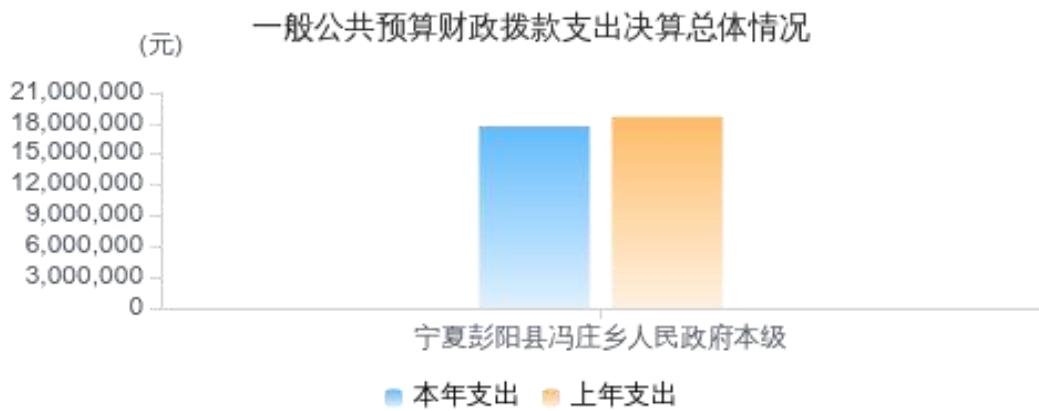
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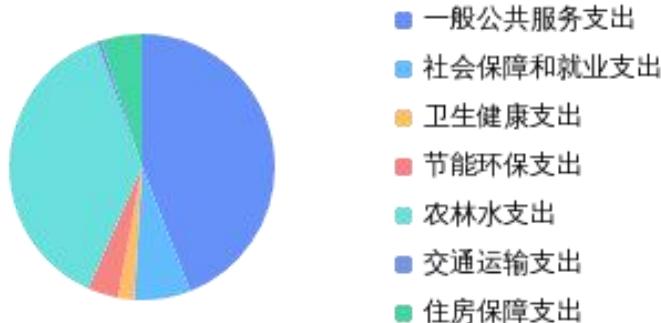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65,739.3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13,484.89 元，下降 4.8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约开支，压减 2023 年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包干经费等项目支出，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65,739.31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832,599.94 元，占 44.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16,605.04 元，占 6.85%；卫生健康（类）支出 351,521.12 元，占 1.98%；节能环保（类）支出 663,406.99 元，占 3.73%；农林水（类）支出 6,722,453.68 元，占 37.84%；交通运输（类）支出 100,000.00 元，占 0.56%；住房保障（类）支出 879,152.54 元，占 4.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23,792.73 元，支出决算为 17,765,739.3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55,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4,99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后结余 1 元收回财政。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72,142.27 元，支出决算为 5,355,279.4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工资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66,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47,688.4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4.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预算执行中安排朝那鸡养殖场土地审批等资金、虎崾岘村石桥组传统居民加固维修资金等并完成支付。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633.00 元，支出决算为 24,63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支付。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50,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奖金为预算执行过程中安排。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38,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共彭阳县委组织部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维修改扩建资金、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维修及改扩建资金为预算执行过程中安排。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740.36 元，支出决算为 13,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社保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5,291.20 元，支出决算为 532,463.3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社保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2,416.80 元，支出决算为 266,231.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社保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0,605.00 元，支出决算为 266,91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社保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3,669.52 元，支出决算为 271,521.1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医保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51,881.18 元，支出决算为 8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 5 人导致在编人员医保减少。

13.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4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63,406.9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6.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补充安排农村环境卫生保洁服务费 42.34 万元。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安排朝那鸡养殖场建设资金。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282,111.20 元，支出决算为 5,722,453.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村组干部缺位较多，工资结余收回。

1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00 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交通局安排冯庄乡外砂砾路补沙资金 10 万元。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9,802.20 元，支出决算为 475,050.5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5人导致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减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20,000.00元,支出决算为404,102.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因机构改革,编制数核减5人导致在编人员购房补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72,048.15元,其中:

人员经费7,083,943.15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388,105.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6,140.00元，支出决算为20,000.00元，完成预算的76.51%，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43,453.47元，下降68.48%，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太少导致支付减少。

较2019年度减少63,515.33元，下降76.05%，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太少导致支付减少，加之公务接待费发生额为0，导致三公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费用。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费用。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0,000.00元，支出决算为20,000.00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内全额支付。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37,217.47元，下降65.05%，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太少导致支付减少。较2019年度减少56,608.83元，下降73.89%，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太少导致

支付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000.00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保险购置、加油等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6,14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6,236.0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较2019年度减少6,906.50元，下降100.0%，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六项”费用支出决算合计85,543.35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63,020.62元，下降42.42%，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压减开支，差旅费等减少。较2019年度减少111,000.98元，下降56.48%，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压减开支，差旅费等减少。“三公”经费在此处不再说明。其中：

会议费预算为8,000.00元，支出决算为8,000.00元，完

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预算数全额支付。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23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数全额支付。较 2019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19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数全额支付。

培训费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培训费。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23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培训费。较 2019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19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培训费。

差旅费预算为 5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7,543.35 元，完成预算的 115.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对差旅费预算调整。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19,567.15 元，下降 25.38%，决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差旅费开支。较 2019 年度减少 47,485.65 元，下降 45.21%，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差旅费开支。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事业单位为单位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8,105.00 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562,933.46 元，下降 80.11%。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机关节约运行。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8,118.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8,118.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374.00 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0.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52.00 元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39 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0.8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6 个，包含一级项目 2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29.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请各部门对具体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说明）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8 个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培训，严格按照项目用途科学设置各项指标。（附《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含事业单位收到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经费资金）。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9.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

10.对企业补助：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的补助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1.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科目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4.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8910	148910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				
资金管理情况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对全乡村的补助	11 个	1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群众享受政策补助满意度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限	按实际发	按实际发	10	10	
		成本指标	2024 年预算下达临时救助备用金	14.89 万	14.89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解决居民临时困难情况	14.89 万	14.89 万	10	10	
			指标 1：帮助临时困难人员	14.89 万	14.89 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民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备用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8000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困难群众因学、因病、因灾等导致贫困所提供的临时性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共计 11.8 万元			用于困难群众因学、因病、因灾等导致贫困所提供的临时性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共计 11.8 万元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对全乡村的补助	11 个	1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群众享受政策补助满意度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完成时限		按实际发	按实际发	10	10		
	成本指标	2024 年预算下达临时救助备用金		11.8 万	11.8 万	10	10		
		指标 1· 解决居民临时困难情况		11.8 万	11.8 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帮助临时困难人员		11.8 万	11.8 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指标 1· 人民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95%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补助基层行政单位工作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000	40000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乡镇办公设备购置维修，乡政府运行等，共计4万元			用于乡镇办公设备购置维修，乡政府运行等，完成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政府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人民政府工作任务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人民政府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支出金额	<4万元	<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村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增长情况	>5%	>5%	10	10		
		社会效益	服务群众能力和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人民政府公信力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虎崾岘村石桥组传统居民加固维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53870.49	953870.49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建设加固虎崾岘村传统民居窑洞和美化农村环境，共计 95.39 万元			用于建设加固虎崾岘村传统民居窑洞和美化农村环境，已完成 95.3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传统民居点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加固情况	完成加固	完成加固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1 月底前	11 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共计花费	95.39 万元	95.3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乡村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	弘扬乡风文明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美化农村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传承传统文化	有效传承	有效传承	有效传承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村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朝那鸡养殖场土地审批等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	50000	10	1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鸡场 1 个，共计 5 万元			建设鸡场 1 个，共计 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鸡舍	=1 栋	=1 栋	10	10			
			养鸡数量	>10000 只	>10000 只	1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标准建设	=及时建设	=及时建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	=2024 年 11 =2024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投资金额	=5 万	=5 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冯庄村经济发展	=促进增收	=促进增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当地农民就业	=有效保障	=有效保	10	10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当地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农民群众和企业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安可替代项目剩余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9200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冯庄乡安可电脑和打印机的采购，按照上级要求执行每年采购标准，共计2.92万元。			用于冯庄乡安可电脑和打印机的采购，按照上级要求执行每年采购标准，共计2.9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购买国产电脑	8台	8台	20	20				
			指标2：购买国产打印机	34台	34台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完成内容质量达标率	42台	42台	10	10				
			指标1：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底	2024年	20	20				
	时效指标		2024年安可替代项目财政下达资金	2.92万元	2.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指标1：干部职工满意度		52人	52人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冯庄乡外砂砾路补沙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10	1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全县等外砂砾路补砂提升资金达资金10万元。			完成2024年全县等外砂砾路补砂提升资金达资金1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指标1·维修砂砾路村数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完成道路质量达标率	0.98	0.98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底	2024年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下达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生态效益	有效提升水土流失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			指标1·群众满意度	0.98	0.98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组干部工资追加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4600	84600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下拨村财发放 2024 年组干部工资，共计花费 8.46 万元。			完成下拨村财发放 2024 年组干部工资，共计花费 8.4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干部人数	=51 人	=51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标准发放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完成发放	45627	45627	10	10			
	成本指标	组干部工资总额	=85 人	=85 人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冯庄乡各村经济发展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各村工作开展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无			10	10			
	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当地发展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组干部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先进集体奖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0000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其中职工食堂，各村考核奖励，乡镇工会经费，办公用品购置、电脑耗材维修、公务出差下队补助、资料印刷、固定办公电话费等，文明城市创建、乡镇综合执法等，共计45万元			其中职工食堂，各村考核奖励，乡镇工会经费，办公用品购置、电脑耗材维修、公务出差下队补助、资料印刷、固定办公电话费等，文明城市创建、乡镇综合执法等，完成45万元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证“义务巡逻队”“一十双助理”	21人	21人	10	10		
			指标2. 保证乡镇食堂伙食条件基本达标	55人	55人	10	1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乡村振兴宣传覆盖率	≥90%	≥90%	10	10		
			指标1. 项目完成时限时效性	2024年	2024年	10	10		
			指标1. 乡镇食堂伙食条件改善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指标1. 人居环境改善条件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无	无	无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1. 保证乡村各项惠民政策落实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冯庄乡保洁服务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3406.99	423406.99	10	1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度共计安排 423406.99 元资金，实施主要用于百控公司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营造舒适干净整洁的乡村生活风貌。			完成支付 2023 年度共计安排 423406.99 元资金，实施主要用于百控公司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营造舒适干净整洁的乡村生活风貌。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洁村数量	11 个	11 个	10	10			
			指标 2. 新建垃圾中转站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内容质量达标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完成时限时效性	2024 年	2024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百控公司保洁员工资发放时限	2025 年底	2025 年底	10	10			
			指标 1. 带动就业，引导经济收入提高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 营造干净整洁的乡村环境	提高	提高	5	5			
			指标 1. 持续美化乡村环境	持续美化	持续美化	10	10			
			指标 1. 持续提升居民归属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人民群众对乡村环境卫生的满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冯庄乡保洁服务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7814.99		10	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2023年度共计安排187814.99元资金，实施主要用于百控公司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营造舒			本项目2023年度共计安排187814.99元资金，实施主要用于百控公司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洁村数量	11个	11个	10	10			
			指标2·新建垃圾中转站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完成内容质量达标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限时效性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百控公司保洁员工资发放时限	2025年底	2025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就业，引导经济收入提高	0.1	0.1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1·营造干净整洁的乡村环境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1·持续美化乡村环境	持续美化	持续美化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1·持续提升居民归属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人民群众对乡村环境卫生的满意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00		10	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用于冯庄乡文化站开放过程中购买文化器材、开展文化活动等支出，共计 0.4 万元。			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用于冯庄乡文化站开放过程中购买文化器材、开展文化活动等支出，共计 0.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站个数	=1个	0	10	1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开展文化活动	>2场	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限	<2025年	0	10	10			
		成本指标	每场活动经费控制	<3万	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化经济发展	=有效发	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文化修养	=有效提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群众文化水平		=有效提	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高群众文化水平		=有效提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满意	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冯庄乡朝那鸡标准化养殖场建设奖补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	1	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建设冯庄乡冯庄村标准化鸡舍 1 栋，约 500 平米，共计花费约 100 万元。		完成冯庄乡冯庄村标准化鸡舍 1 栋，约 500 平米，共计花费约 100 万元。						
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标准化鸡舍	=1 栋	=1 栋	10	10		
			养鸡数量	≥10000 只	≥10000 只	10	1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标准建设	=及时建设	=及时建设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建设	=2024 年 11	=2024 年 11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成本指标				10	10		
		经济效益	促进冯庄村经济发展	=促进增收	=促进增收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当地农民就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生态效益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当地发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农民群众和企业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

附件3

冯庄乡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应急抢险）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00	0	10	0	1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开展绩效评价。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彭阳县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应急抢险）用于维修老乡政府窑洞坍塌，解决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命	2024年度彭阳县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应急抢险）用于维修老乡政府窑洞坍塌，解决安全隐患，保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报受灾点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受灾严重情况	=非常严	=非常严	10	10			
	时效指标		灾后重建并支付完成时间	<2025年	<2025年	10	10			
	成本指标	具体受灾窑洞数量	=两孔	=两孔		10	10			
	经济效益	保障安全生产	=有效保	=有效保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生命安全	=有效保	=有效保		10	10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出行	=持续保	=持续保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受灾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事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33		2463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633		2463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民族宗教事务业务经费			完成支付民族宗教事务业务经费 2.46 万元			
绩效 指标 (1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全年下达金额	=2.46 万	=2.46 万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 2024 年统战工作开展, 确保乡村统一战线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完成发放	24633	24633	10	10	
		成本指标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2.46 万	=2.46 万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冯庄乡各村经济发展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乡村工作开展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群众生态文明理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当地发展	≥98%	≥98%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基层群众满意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99		24999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999		2499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完成支付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2.5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计划内容完成率	0.96	0.96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质量达标率	0.97	0.97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支付时限	2024 年	2024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24999	24999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是否促进人大工作正常开展	是	是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是否保障人大工作持续进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基本满意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工工资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		51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1000		51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临时工工资				完成财政下达 5.1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临时工人数	2 人	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资支付完成情况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资支付完成时限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工资金额	5.1	5.1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带动人均工资增长	0.98	0.98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就业	0.98	0.98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 单位临时工满意度	0.98	0.98	10	10	
总 分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000	66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60000	66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办公经费				实际支付 66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按实际支付	0.99	0.99	10	10	
		质量指标	按月支付	0.98	0.98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	99	99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生活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运转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发展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障工作	99	99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可持续	97	97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基本满意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80000		880000	10	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80000		88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完成支付 88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按实际支付	0.99	0.99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高质量支付	0.98	0.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支付	99	99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节约支付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经济可行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促进发展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乡村运行	99	99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97	97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基本满意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干部工资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5911.2		2265911.2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265911.2		2265911.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村干部工资正常发放。			完成财政下达 226.59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村两委人数	32 人	3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完成情况	0.99	0.99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村干部工资金金额	135.59868	135.5986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0.98	0.98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社会就业人员增多	0.98	0.98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村级组织持续正常运转	无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村干部满意度	0.98	0.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组干部工资(含妇联主任)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265911.2		2265911.2	10	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265911.2		2265911.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干部工资(含妇联主任)				实际支付 22.66 万元		
绩效 指标 (1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按实际支付	0.99	0.99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高质量支付	0.98	0.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支付	99	99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节约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工资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运转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促进发展	99	99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97	97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基本满意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包干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0000		62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20000		6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排财政预算 62 万元, 用于乡镇基本运行, 保证乡村各项惠民政策落实, 保证群众增收, 促进乡村振兴。保障人民政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支付 62 万元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人民政府工作完成率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人民政府工作任务达标率	0.98	0.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人民政府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99	99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工作经费支出金额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农村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增长情况	98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服务群众能力和水平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农村人居环境	99	99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人民政府公信力	97	97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群众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文明实践积分卡制度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500		555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5500		55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排预算资金 55500 万元, 提高乡村人居环境, 营造舒适干净整洁的乡村生活风貌, 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支付 5.55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计划内容完成率	0.98	0.98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达标率	0.95	0.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是否及时支付	98	98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乡村文明实践积分卡制度经费	55500	55500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促进发展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期限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人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镇人大工作经费			完成支付 3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计划内容完成率	0.98	0.98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作质量达标率	0.95	0.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支付时限	2025 年	2025 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大工作经费	30000	30000	20	2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是否促进人大工作正常开展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是否保障人大工作持续进行	是	是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卫生保洁服务费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		24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00		24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排预算资金 24 万元,于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营造舒适干净整洁的乡村生活风貌,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支付预算资金 24 万元,于农村保洁员卫生保洁服务费,提高乡村人居环境,营造舒适干净整洁的乡村生活风貌,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农村保洁覆盖率	1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农村保洁验收合格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农村保洁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农村保洁支付费用	≤240000	≤240000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村垃圾集中处理率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农村居民保洁意识和积极性	99	99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农村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安可替代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118		148118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8118		14811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2024 年安可替代项目资金				完成支付 14.81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电脑	8 台	8 台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办公设备国产化覆盖率	≥65%	≥65%	10	10	
		时效指标	安可替代设备完成采购	45657	45657	10	10	
		成本指标	电脑	=6.4 万元	=6.4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群众收入增加	1	1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政务工作安全性	1	1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政务国产化水平	1	1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保证上级文件精神落实	1	1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干部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维修及改扩建资金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38000		138000	10	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38000		138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维修及改扩建资金					完成支付 13.8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村级个数	11 个	1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维修工程竣工质量情况	0.9	0.9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时效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经费金额	9.8	9.8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供高质量办公情况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10	1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村干部满意度	0.98	0.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4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伙食、交通、通讯补助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冯庄乡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00		126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2600		126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伙食、交通、通讯补助			完成支付 1.26 万元			
绩效 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驻村书记人数	1 人	1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驻村工作开展情况	0.9	0.9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时效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经费金额	1.26 万元	1.26 万元	20	2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工作人员收入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人均可支配收入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无	无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驻村书记满意度	0.98	0.98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